

共青团江苏大学委员会文件

江大团联发〔2018〕5号

关于开展江苏大学第九届“星光杯”大学生 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通知

各学院、中心、研究院：

“星光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以下简称“星光杯”竞赛）至今已成功举办八届。竞赛创办以来，在激发广大同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展示我校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的成果，营造良好的校园科技文化氛围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为积极备战“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贡献了力量，体现了鲜明的导向性、示范性和群众性，在学生和教师中产生了良好的影响。

为进一步引导广大学生努力培养科学精神和科学态度，积极学习科学知识和科学方法，踊跃投身学校高水平 and “双一流”大学建设，同时积极备战第十六届“挑战杯”竞赛，决定举办江苏大学第九届“星光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委会

主任：李洪波

副主任：赵玉涛 李 红 马国建 杨道建 沈 晨
王丽敏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飞 王 祥 王海军 冯 军 曲云进
朱玲萍 朱焜秋 庄 蕾 刘正欣 孙海涌
李医民 杨 建 吴 旻 吴立平 张金凤

陆雨林 陈 权 陈立勇 周西安 赵 明
袁 润 袁海宇 夏建如 殷朝峰 黄文岳
黄勇强 蔡朝辉 潘红军 潘金彪 戴叶林

办公室、秘书处设在团委，潘金彪兼任办公室主任，张永强担任秘书。

二、竞赛宗旨

博学、求是、创新、挑战

三、竞赛要求

1. 参赛对象：凡 2019 年 6 月 1 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本科生和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都可申报作品参赛；

2. 参赛作品可分为个人和集体申报作品。申报个人作品的，作品鉴定证书、专利证书及发表的有关作品上的署名均应为第一作者；凡作者超过三人的项目或作者不超过三人，但无法区分第一作者的项目，均须申报集体作品。集体作品除填写集体作品名称外，还要注明一位学历最高的作者为集体项目的代表，集体作者必须均为学生。凡有合作者的个人作品或集体作品，均按学历最高的作者划分本科生作品、硕士研究生作品或博士研究生作品；

3. 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限定在哲学、经济、社会、法律、教育、管理六个学科内；

4. 每个学院(中心)选送参加学校竞赛的作品总数不得超过 12 件，每人只限报一件作品，研究生申报的作品原则上不超过 6 件；

5. 社会科学类参赛作品中可包含被采用的为党政领导部门、企事业单位所做的各类发展规划、改革方案和咨询报告，同时附上原件及采用单位使用证明的复印件和有关鉴定材料。

6. 评审委员会推荐通过预审的一定比例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

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及科技发明制作类作品参加展览。科技发明制作类作品须有实物或模型参展。

四、关于形式审查

1. 申报参赛的作品分为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含哲学、经济、社会、法律、教育、管理）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科技发明制作共三大类。其中科技发明制作类分成两类：**A**类指科技含量较高、制作投入较大的作品；**B**类指制作投入较小，对生产技术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小制作。参赛学生须在作品申报书封面相应作品类别中划“√”。

2. 作品申报书中**B1**表（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中的作品分类栏须由作者按作品的学术方向或所涉及的主要学科领域据实填写；**B3**表（科技发明制作）中的作品分类栏须由作者按作品的发明点和创新点所在类别据实填写。此栏如填写有误，将影响作品的最终成绩。

3. 作品申报中的**B3**表（科技发明制作）必须附有研究报告，并提供图表、曲线、试验数据、原理结构图、外观图或照片，也可附鉴定证书和应用证书。

4. 哲学社会科学类参赛作品，每篇论文在 8000 字以内，每份调查报告在 15000 字以内。

五、竞赛进度安排

1. 宣传发动阶段（即日-5月13日）：各学院制订具体参赛方案，成立院级学生科技竞赛指导小组，在学生中做充分的宣传发动工作，并指导学生报名。各学院将报名情况汇总，汇总表电子在5月13日前发到大赛邮箱。

2. 作品设计阶段（即日-9月9日）：在学院科技竞赛指导小组领导下，学生进行作品选题并开展研究，开始填写申报书、撰写研

究报告、准备附件；校团委将定期收缴作品（作品、汇总表纸质稿及相应电子稿）并进行统计，督促同学及时完成作品。

3. 作品初评阶段（9月10日-9月30日）：各学院组织专家对申报作品进行初评，从中选拔优秀作品，在专家的指导下进一步完善，填写好申报书、完成撰写作品研究报告、整理附件。各学院将本单位作品纸质稿、汇总表纸质稿（盖章）在9月30日前交组委会，相应电子稿发到大赛邮箱。

4. 作品复评阶段（10月份）：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作品进行复评，对进入终审的作品下发终审问辩及参赛通知。

5. 作品终审问辩、表彰阶段（11月份）：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终审问辩结束后向获奖单位、个人颁发奖杯或证书。

六、评审奖励

1. 评审委员会对报送的参赛作品进行预审，评出80%左右的参赛作品进入终审决赛。参赛的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科技发明制作三类作品各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等次奖分别约占进入终审决赛各类作品总数的3%、8%、24%和65%。

2. 学院组织奖励计算方法为：竞赛作品得分（占80%）+平时工作得分（占20%）。其中竞赛作品得分为：特等奖作品每件计100分，一等奖作品每件计70分，二等奖作品每件计40分，三等奖作品每件计20分，上报至组委会但未进入终审决赛的作品每件计10分；按学院得分排名，如遇得分相等，则以获特等奖的个数决定同一名次内的排序，以此类推至三等奖。组织奖详细计算方法见《2018年江苏大学二级团组织建设量化考核标准》。

3. 竞赛奖励学院总分前12名，其中第一名授予“星光杯”一座，现金5000元；第二到第六名授予“优胜杯”一座，分别奖励现金4000

元、3000元、2000元、1500元、1000元；第七到第十二名颁发“优秀奖”荣誉证书。个人奖励按照当年最新版学生手册操作，颁发荣誉证书。

七、其他

1. 作品申报汇总表表头如下，请各学院用 **EXCEL** 汇总。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作品分类	项目类别	队长姓名	队长电话	学历班级	指导教师
xxx	科技发明 A	机械与控制	个人项目	xxx	139*****	硕士 16 级	xxx

2. 作品申报书请到江大青年网（团委网站）“科技创新→星光杯”或江大科苑（科协网站）“品牌活动→星光杯”中下载。

团委网站，<http://jdqn.ujs.edu.cn/>

科协网站，<http://keyuan.ujs.edu.cn/>

3. 联系人：张永强

联系方式：88780040

电子邮箱：xingguangbei2018@163.com

附件：第九届“星光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申报书

“星光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组委会（代章）

2018年3月21日